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之邀約或要約。



ECH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毅高(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8)

澄清公佈

本公佈由毅高(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作出。董事會謹此提述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一日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可換股債券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可換股債券其中一項條款規定就可換股債券所附帶換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以192,000,000股(包括因應任何調整而將予發行之額外股份)為限，而有關之股份數目上限並未超出一般授權範圍。除上述澄清外，該公佈所載一切其他資料均屬正確。

承董事會命
毅高(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國權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勞忻儀先生、鄭若雄女士、梁國權先生及Tansri Saridju Benui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振傑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偉源先生、梁宇東先生及周瑩女士。

本公佈乃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echogroup.com.hk 刊載。